

## 風險因素

閣下在投資[編纂]之前應審慎考慮本文件所載的所有資料，包括下文所述的風險及不確定因素。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或會受到任何該等風險及不確定因素的重大不利影響，閣下可能會因此損失全部或部分投資。閣下應特別注意，我們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並主要在中國經營業務，當地的法律和監管環境在某些方面可能與其他國家有所不同。有關中國及下文所述的若干相關事項的更多資料，請參閱本文件「監管概覽」。

我們認為，我們的業務存在若干風險及不確定因素，而其中部分非我們所能控制。我們把該等風險及不確定因素分為以下三類：(i)與我們的業務和所屬行業相關的風險；(ii)與在中國經營業務相關的風險；及(iii)與[編纂]相關的風險。

### 與我們的業務和所屬行業相關的風險

我們的業務及未來增長受到中國國內石油煉製及石化生產活動水平影響，其於很大程度上取決於中國政府相關政策及法規。

我們的業務及未來增長前景取決於我們客戶所在的中國國內石油煉製及石化發展水平。根據弗若斯特沙利文報告，中國的煉製能力已由二零一八年的873.4百萬噸增加至二零二三年的936.0百萬噸，佔複合年增長率約為1.4%。根據國務院頒佈的《2030年前二氧化碳達峰行動計劃》，預期到二零二五年，中國煉油產能將達到10億噸。

為支持石油煉製及石化化工行業全面發展，中國政府已頒佈多項政策及規例，而本集團從有關政策及規例直接及間接受惠。舉例而言，國家發展和改革委員會在二零一九年頒佈《產業結構調整指導目錄(2019年本)》，鼓勵開發和應用大型石化設備組合，並以先進石化設備取替舊式石化設備。工業和信息化部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頒佈的《「十四五」原材料工業發展規劃》，強調石化化工行業的質量改革及效益，並提倡發展石化化工行業。由工業和信息化部、國家發展和改革委員會、科學技術部、生態環境部、應急管理部及國家能源局等六部門頒佈的《「十四五」推動石化化工行業高質量發展的指導意見》，支持變革內地石油煉製及石化化工行業，成為一體化、大規模、潔淨、高附加價值和智能化的行業。因此，煉製能力日益提升、石油煉製行業的結構調整，推動中國石油煉製及石化設備的市場規模由二零一八年的人民幣4,849億元增加至二零

## 風險因素

二三年的人民幣7,151億元，複合年增長率約為8.1%。預測該市場於二零二三年至二零二八年將按複合年增長率約6.5%增長，到二零二八年將達到人民幣9,792億元。詳情請見本文件「行業概覽」。

然而，我們不能向閣下保證，我們現時從有利的法規及政策受惠將會得以持續，變得更為有利或繼續存在或不再存在。我們難以預計政府政策如何對整體石油煉製及石化化工行業或任何次分部的影響及程度。如政府的政策及法規有變，而我們未能有效及適時對應，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經營業績及前景可能到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大部分的銷售以合約為基礎，故可能為非經常性。我們一般須經過競爭性的投標或報價程序才能獲得新合約，且我們未必能按商業上可接受的條款獲取新合約。未能持續獲得新合約或會對我們的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造成重大影響。

我們的客戶選擇及聘用我們為供應商，經由招標或報價，主要以合約為基礎提供石油煉製及石化設備。我們提供予客戶的設備的平均可使用年期介乎約10年至20年。因此，我們的收益未必屬經常性質。彼等的篩選過程和採購決定取決於內部評估標準，而有關標準受多項因素的影響，例如彼等自身的業務需求、技術和合規要求、融資安排、與供應商的業務關係及供應商的資格，其中許多因素超出我們的控制範圍。雖然我們已與主要客戶維持長久的業務關係，但仍無法確定在現有的項目完成後，客戶在日後的項目上會採選我們，亦無法向閣下保證我們將一直留在現有客戶的任何供應商名單上。概不保證現有客戶將繼續委聘我們從事新合約，而本集團一般須經過競爭性的投標或報價程序才能獲得新合約。倘若我們無法維持與現有客戶的業務關係，現有客戶並無擴張計劃，或者我們無法對我們的投標或報價作出具競爭力的定價，我們的業務以至我們的收益及財務表現將受到不利影響。

持續取得與當前業務水平相若或更多新合約對本集團至關重要。我們能夠獲得的合約數量及規模可能會逐年波動，我們無法向閣下保證我們將能夠繼續以我們商業上可接受的條件獲得新合約，或者該等新合約將按當前水平獲利或不能獲利。倘本集團無法與現有客戶維持業務關係或接洽新客戶，則可能對我們的財務狀況和經營業績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 風險因素

我們面臨客戶延遲及／或拖欠付款以及合約資產的可收回能力所引致的流動性風險及信貸風險。我們的負經營現金流亦可能使我們面臨一定的流動性風險。

我們面臨客戶有關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方面的信貸風險，我們的流動資金取決於客戶的及時付款。我們的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主要指銷售產品應收客戶的待付款項。於二零二一年、二零二二年及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我們的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淨額分別約為人民幣160.2百萬元、人民幣309.8百萬元及人民幣326.9百萬元，而我們的平均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週轉日數分別約為198日、205日及214日。我們亦面臨不能於保修期結束後如期收回全數合約資產的風險。本集團的合約資產指應收質保金，即客戶扣起作質保金而應付我們的若干款項。該等合約資產將於保修期結束後轉撥為貿易應收款項。於二零二一年、二零二二年及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我們的合約資產分別約為人民幣22.3百萬元、人民幣36.2百萬元及人民幣48.9百萬元。進一步詳情請見本文件「財務資料 — 綜合財務狀況表節選項目的描述 —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及「財務資料 — 綜合財務狀況表節選項目的描述 — 合約資產及合約負債」。有關我們的信貸風險的詳情，亦請參閱載於本文件附錄一會計師報告附註6(b)。

概不保證欠付我們的所有貿易應收款項將會按時結清。因此，我們面臨收回客戶所欠貿易應收款項及追回合約資產的信貸風險。倘應付本集團的大額款項無法按時結清，我們的表現、流動資金及盈利能力將受到不利影響。我們任何一名主要客戶的信貸狀況的惡化亦可能對我們的業務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經營活動淨現金流出約為人民幣5.0百萬元。截至二零二二年及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經營活動淨現金流入分別約為人民幣1.0百萬元及人民幣6.4百萬元。經營現金流量波動乃主要由於存貨、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以及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結餘出現波動所致。進一步資料請見本文件「財務資料 — 流動資金及資本資源 — 現金流量」。

我們無法向閣下保證日後不會出現負經營現金流。經營現金淨流出可能會削弱我們作必要資本支出的能力，限制營運的靈活性，並對滿足流動資金需求的能力造成負面影響。例如，倘現金流量淨額不足以撥付未來的資本需求，或不足以支付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我們可能須取得其他外部融資。倘未能按理想條款或完全無法自外部融資取得足夠資金，我們可能不得不推遲或縮減發展及擴張計劃。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可能會因此而受到重大不利影響。

## 風險因素

我們於往績期間依靠自家供應商穩定充足的優質材料及部件供應。材料及部件價格波動或材料及部件供應不穩，可能對我們的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造成不利影響。

我們的主要材料及部件包括鋼板及鋼管等鋼材、電子部件、電氣儀錶及耐火材料等組件。截至二零二一年、二零二二年及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我們的所用材料及部件成本約為人民幣135.5百萬元、人民幣232.8百萬元及人民幣289.6百萬元，分別佔總銷售成本約76.5%、81.4%及82.1%。於往績期間，我們的毛利率波動大致跟隨中國鋼鐵價格的波動，而鋼鐵是我們的設備及部件的主要材料。據弗若斯特沙利文指，中國整體鋼板價格指數有所波動，由二零二一年一月的123.0上升至二零二一年九月的最高點157.7。於截至二零二二年及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期間，該指數呈下降趨勢，二零二二年十二月為113.3，及二零二三年十二月為112.9。於二零二二年及二零二三年，當鋼鐵價格較過往年度下降時，本集團於二零二二年及二零二三年的毛利率均錄得改善。倘我們無法有效管理主要材料及部件的價格波動或無法將增加的成本轉移給客戶或調整我們的採購策略，則其價格的任何大幅上漲均會對我們的利潤率造成重大不利影響，繼而可能對我們的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造成不利影響。

我們向中國的供應商採購大部分材料及部件。材料及部件供應受多種我們無法控制的因素影響。該等因素包括供需動態、供應商的業務表現和整體經濟狀況，全部均可能對材料及部件的供應及其各自的市場價格產生影響。我們與供應商並無訂立長期合約，因此，我們無法向閣下保證供應商將來不會大幅提高材料及部件價格。我們無法向閣下保證彼等將以商業上可接受的條件繼續與我們保持業務關係並及時向我們交付足夠數量的材料及部件。倘我們無法以商業上合理的價格或及時的方式向該等供應商獲得足夠數量的材料及部件，我們的生產日程、產品質量及利潤率或會受到重大不利影響。

## 風險因素

我們未必能及時成功開發或採納新技術。具體而言，我們於研發方面的投入不一定能取得我們預計的任何正面結果，這可能會影響我們滿足客戶不斷變化的需求的能力，因此我們可能不敵競爭對手而錯失商機。

我們客戶的行業(主要為石油煉製及石化行業)正不斷演變，而該等行業使用的產品所需的技術亦在不斷轉變。為迎合該等變化，我們須及時了解最新市場趨勢，並藉著開發和實施最新技術適時調整我們的產品。於往績期間，我們的研發開支分別約為人民幣18.7百萬元、人民幣25.1百萬元及人民幣38.0百萬元，所有該等款項於我們的綜合損益中扣除。我們不能向閣下保證，我們日後能夠及時發現和應對未來的新趨勢，亦不能向閣下保證，我們能夠準確預測未來的行業趨勢及市場需求。開發新技術的過程存在其固有的複雜之處，涉及重大不確定性，且研發活動未必產生預期結果。舉例而言，我們的研發工作可能無法將新開發計劃轉化為商業上可行的解決方案，而且由於技術日新月異及客戶偏好與市場接受度的改變，我們的新技術可能會過時。倘我們未能及時開發或採納新技術以滿足不斷變化的需求，或倘我們的客戶或競爭對手已開發或採納更有效或在商業上更具吸引力的先進技術，我們的收益可能會受到不利影響，且我們亦可能會錯失其他商機，這可能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經營業績及未來發展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此外，開發新技術需耗費大量時間、資本及其他資源，但不一定會產生符合預期的收益。使用新技術、創新工程設計及生產方法亦可能導致實施失敗、成本的意外增加及不穩定狀況，這可能對產品的規劃及盈利能力造成不利影響。我們不能保證我們於研發的投資及工作能夠取得預期正面結果。倘我們的研發工作失敗，我們的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可能受到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因無法對固定價格合約準確估計或控制成本而可能使我們的盈利能力受到重大及不利影響。

本集團於往績期間的大部分收益源自固定價格合約。根據該等合約，我們通常按固定合約價格銷售我們的設備，因此，倘存在任何成本超支，我們可能無法悉數或部分收回所產生的額外成本。於釐定我們與客戶所訂立合約的價值時，我們一般會估計製作客戶所需設備時所涉及的成本。由於我們通常與客戶訂立相關合約(合約上通常列明材料價格)後才與供應商作出重大採購安排，故倘我們於簽署銷售合約至向供應商下達相關訂單期間遭遇材料成本意外上漲的情況，我們一般無法將材料成本的任何

## 風險因素

增幅轉嫁我們的客戶。生產產品的實際成本因相關產品於生產過程中遇到的不可預料的技術問題或不可預見原因，亦可能不同於本集團的初步估計。倘銷售合約的成本意外上漲，以致本集團招致重大額外成本而未能獲得足夠補償，則我們的財務表現及盈利能力可能受到不利影響。

**我們的未完成合約量未必為我們未來經營業績的可靠指標。**

對於我們的業務，未完成合約量指我們對截至某日有待完成工作的合約價值的估計。合約的合約價值指我們根據合約條款預計所收的款項，當中假設相關合約將按照其條款履行。於二零二一年、二零二二年及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直至最後可行日期，我們的未完成合約量(不包括增值稅)合共約為人民幣186.5百萬元、人民幣409.0百萬元、人民幣366.5百萬元及人民幣440.0百萬元。該等合約如被我們的客戶修訂、終止或中止，特別是對任何一份或多份大額合約的修訂、終止或中止，或會對我們的未完成合約量直接造成實質影響。我們未完成合約的期限還可能因為各種我們無法控制的因素而延長，超出最初的預計時間。此外，未完成合約量並非一般公認會計原則所界定的衡量指標，且未完成合約量亦並非未來經營業績的指標。由於各種原因(包括某些合約在短期內開始和結束)，並非所有收益均會記錄在未完成合約量資料。因此，我們的未完成合約量資料僅反映已訂約的未來合約量的一般情況，未必可作為衡量未來經營業績的指標。詳見本文件「業務—未完成合約量及新合約價值—未完成合約量」。因此，投資者不應過分依賴我們的未完成合約量資料，或者將其視作我們的未來盈利或經營業績的可靠指標。

**於往績期間，我們有客戶集中情況，可能對我們的業務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於往績期間，我們有客戶集中情況。截至二零二一年、二零二二年及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我們於往績期間各年的五大客戶分別佔我們的總收益約46.9%、75.9%及73.6%，而於相關期間，我們於往績期間各年的最大客戶則分別佔我們的總收益的約20.8%、60.5%及35.2%。此外，我們於二零二一年、二零二二年及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有信貸集中風險，於二零二零年、二零二一年及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以及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的貿易應收款項總額中，分別有約48.5%、78.6%及65.6%由我們於往績期間各年／期的五大客戶欠付。概不保證該等主要客戶將會按本集團接納的費用繼續與我們訂立合約，或其日後的財務狀況仍然穩健。如該等客戶面對財務困難，而本集團未能從該等客戶收回任何應收款項或分散客戶群，我們的業務、經營業績、盈利能力及流動資金可能會受到重大不利影響。

## 風險因素

若我們的客戶在相關銷售合約延遲付款，可能會導致從客戶收到付款與我們產生的付款責任之間出現潛在時間錯配，並可能對我們的現金流狀況及我們的財務狀況以及我們滿足營運資本需求的能力造成不利影響。

我們的客戶延遲付款或未能付款可能會對我們的現金流狀況及我們滿足營運資金需求的能力造成負面影響。此外，我們持續產生與銷售合約相關的成本——主要是材料及部件成本及勞工成本。就我們已經產生大額成本的合約而言，客戶拖欠付款可能會對我們的經營業績造成重大不利影響，並減少我們本可用於其他合約的營運資金。此外，合約價值約5至10%一般由客戶扣起作質保金留置款，以防我們的工作質量有任何可能的瑕疵，在質保期結束後才會發放，而質保期通常為完成銷售合約後一至兩年。因此，在客戶完全償付工程款項以支付有關費用及開支之前，我們需要就合約承擔一部分費用及開支。

鑒於以上所述，我們可能於任何特定日期產生重大應收款項。於二零二一年、二零二二年及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我們的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淨額分別約為人民幣160.2百萬元、人民幣309.8百萬元及人民幣326.9百萬元，佔我們的流動資產總值約55.1%、66.1%及57.5%。有關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的更多詳情，見本文件「財務資料——綜合財務狀況表節選項目的描述——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任何未能按期償付應收款項或延遲支付拖欠我們的款項均可能導致我們的營運資金減少。我們可以依照合約就已招致的未償付費用向客戶提出索償，但爭議解決可能需要耗費大量時間、財力和其他資源，而結果往往是未知之數。一般而言，我們主要按延遲付款的期間及影響對收回應收款項所認知的可能性的其他因素，為在建或已竣工項目合約的相關壞賬計提撥備。我們無法向閣下保證，客戶將會按時向我們支付全部款項，或我們將能有效管理分期收款所產生壞賬的水平。

此外，我們面臨客戶可能因未就其項目開發取得足夠融資、一般財務困難或其他原因而無法履行對我們的合約責任的風險。倘若信貸市場不穩定，信貸供應可能有限，要取得融資可能較困難或成本甚高。此情況可能對客戶就項目取得資金及購買我們產品的能力造成負面影響。因此，如客戶無法及時或以合理成本取得融資，相關項目可能受到不利影響，而我們的財務表現及前景可能受到重大不利影響。

## 風險因素

倘我們無法履行與客戶的合約責任，我們的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可能會受到不利影響。

合約負債指在貨物交付前就銷售產品已收客戶的預付款。於二零二一年、二零二二年及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合約負債分別約為人民幣17.7百萬元、人民幣89.3百萬元及人民幣76.0百萬元。合約負債其後將在相關產品交付予客戶時確認為收益。詳情請參閱本文件「財務資料 — 綜合財務狀況表節選項目的描述 — 合約資產及合約負債」。

倘我們無法履行與客戶的合約責任，我們可能無法將此等合約負債轉化為收益，客戶亦可能要求我們退還已收到的付款，這可能對我們的現金流及流動資金狀況及我們滿足營運資金需求的能力產生不利影響。此外，倘我們無法履行與客戶的合約責任，我們與該等客戶的關係可能會惡化，這亦可能影響我們的聲譽及未來的經營業績。

我們生產設施的任何重大中斷均可能對我們的業務產生重大及不利影響。

我們在中國河南省洛陽市擁有兩個生產設施。於往績期間，我們大部分石油煉製及石化設備的製造工作在自有的生產設施進行。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一日，我們在中國江蘇省泰州市租用一處新生產設施。我們的生產設施詳情於本文件「業務 — 生產設施」披露。生產設施暢順和穩定的日常運作對我們的業務至關重要。雖然生產部門為我們的生產設施安排了定期維修及維護計劃，以確保生產設施處於良好狀態，惟概不保證我們在所有故障及缺陷存在或發生時都能發現，從而在對我們的生產工廠、員工或生產造成任何損害之前執行維修工程或採取適當措施。此外，我們無法向閣下保證，生產設施在日常運作中不會因任何自然災害、電力短缺或惡意的人為行為而突然出現故障或停頓。生產設施的運作長期中斷，可能會對我們的業務營運、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產生不利影響。我們的營運很容易受到戰爭、暴亂、火災、地震及其他我們無法控制的不可抗力事件干擾。生產設施的任何重大中斷，即使是短暫的中斷，也可能導致生產能力持續下降及產品延誤交付，這可能對我們的業務營運產生不利影響。

我們可能無法有效管理存貨風險。

我們的存貨主要包括材料及部件、在製品及製成品。我們的規模及業務模式需要我們有效地管理大量的存貨。於二零二一年、二零二二年及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我們的存貨分別約為人民幣45.3百萬元、人民幣53.1百萬元及人民幣66.7百萬元，分別佔我們總資產約15.6%、11.3%及11.7%。截至二零二一年、二零二二年及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我們的平均存貨週轉日數分別為80日、63日及62日。客戶

## 風險因素

有時亦要求本集團推遲在銷售合約下的預定產品交付，因為彼等尚未準備好實地安裝我們的產品，我們可能面臨較高的存貨陳舊、存貨價值下降及存貨撇減或撇銷風險。此外，高存貨水平亦可能導致我們需要投入龐大資本資源。上述任何情況均可能對我們的營運及財務狀況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的業務和經營須持續取得資本資源。未能取得足夠資金可能會對我們的業務、財務表現、發展前景和擴張計劃產生不利影響。**

我們需要資本資源為我們的業務提供資金及購置所需的機械及設備。進一步擴大經營規模和拓展至新的地域市場亦可能需要加大資本開支，而進一步增加我們的資金需求。

如果我們的資金需求超出我們的財務資源，則我們將需尋求額外債務或股本融資，否則只能押後計劃開支。我們過往一直主要通過營運產生的現金和外部融資(包括銀行及其他借款)滿足營運資金需求和資本開支需求。我們未來能夠取得外部融資以及該融資的成本受到多項不明朗因素的影響，包括但不限於：

- 金融市場的整體狀況；
- 有關銀行利率和貸款政策的貨幣政策的潛在變動；
- 我們能夠取得進行國內或國際融資所需的中國政府批准；以及我們的營運表現。

我們經營產生的現金流量如有任何不利變動，我們的財務狀況可能惡化，並影響我們按時或依據我們可接受的條款取得外部融資的能力。如果我們未能及時以合理成本取得足夠融資，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可能會受到不利影響。

**我們提高產能的業務計劃及策略可能不會成功及／或有效實施，且該等計劃可能導致我們的成本及其他營運開支大幅增加。**

我們擬興建一座新生產設施來擴充產能，並把握未來數年在石油煉製及石化設備需求日增下所帶來的商機。詳情請見本文件「業務 — 業務策略 — 提高產能及擴大經營規模的能力」。我們可能會招致大額成本，包括建設成本、機器設備採購成本、安裝成本以及新生產設施的其他營運成本。我們的建設成本及購買新機械及設備的成本很可能會使我們的折舊開支增加。董事估計，新生產設施竣工後的額外折舊約為每年人民幣3.0百萬元。我們的資本開支有任何大幅增加均可能會使我們的折舊開支及其他營運開支增加，降低我們的盈利能力，並對我們的經營業績、財務狀況及前景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 風險因素

我們無法向閣下保證我們的擴張計劃將如期完成，或根本無法完成。我們須於新建築的多個階段獲得各項批准、許可、執照及證書。一般而言，該等批准、許可、執照或證書僅在若干條件達成後方才發出或重續。如果我們因任何原因無法獲得上述文件，或在建設過程中遇到未曾預料的困難，建設工程可能會出現重大延誤，我們可能無法完成新的生產設施。我們的計劃中有任何部分實施失敗或延誤均可能導致缺乏支持增長的產能，這可能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造成重大不利影響。我們擴張產能的計劃亦面臨以下風險：(i)我們的實際產量可能會隨產品需求而改變，而需求受到市場趨勢及客戶偏好等非我們所能控制的因素影響。產品需求及將產生的收益可能不會隨著我們的產能增加而增加；及(ii)我們預計會因擴張計劃而招致額外的直接勞工成本、資本開支及折舊成本。我們無法向閣下保證我們的未來增長將與我們的產能擴張相稱。如果我們未能成功實施擴張計劃及業務策略，我們的業務表現、財務狀況及未來前景和增長可能會受到重大不利影響。

**中國石油煉製及石化設備行業的市場競爭十分激烈，並且受到技術創新的影響，我們可能無法於相關市場進行有效競爭**

我們面對國內外石油煉製及石化設備製造商的競爭。我們成功競爭的能力在很大程度上取決於我們的製造能力、客戶資源、全方位的專業資格及創新。我們的一些競爭對手可能於若干方面較我們佔優，包括更豐富的財務資源、更先進的技術、更大的規模經濟、更廣泛的品牌知名度及更好的市場關係。日益激烈的競爭可能導致價格及毛利率下跌，以及流失我們的市場份額，任何一項均可對我們的業務及盈利能力造成不利影響。此外，我們的競爭對手在某些情況下可能會有效促使我們的現有及潛在客戶青睞其設備或阻止或減少我們的銷售。出現上述任何情況均可能妨礙我們的增長及競爭實力並降低我們的市場份額。我們的增長可能不能如以前或我們所預料般快速，使我們的業務、經營業績、財務狀況及前景可能受到重大不利影響。有關我們的競爭格局及主要競爭對手的資料，請見本文件「行業概覽」。

此外，我們營運所在行業的主要威脅在於技術創新不足及缺乏研究能力。在此情況下，我們無法向閣下保證我們將能夠開發及提供新形式設備及高性能設備以及時滿足目標客戶的需求，或根本無法滿足客戶需求，從而使我們無法保持或鞏固行業領導地位。

## 風險因素

我們可能會因向遭受美國、歐盟、英國、澳大利亞或其他有關制裁當局的制裁，或成為其所制裁對象的若干國家進行任何銷售而受到不利影響。

若干國家或組織(包括美國、歐盟、英國及澳大利亞)已透過行政命令、立法或其他政府手段採取措施，對受制裁國家或對特定行業、公司或人士組別及／或組織實施經濟制裁。

於往績期間前，我們曾在中國境內向非聯屬中國客戶銷售產品而產生收益，而該等產品其後轉售予在伊朗的制裁人士(「間接伊朗銷售」)。於往績期間，我們向位於俄羅斯的四名客戶銷售產品。截至二零二一年、二零二二年及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我們向該等相關客戶銷售所得收益分別約為人民幣6.8百萬元、人民幣0.2百萬元及人民幣63.4百萬元，分別佔我們的總收益約2.8%、0.06%及11.7%。

據我們的國際制裁法律顧問告知，我們的間接伊朗銷售以及向俄羅斯客戶的銷售確實包括若干可能屬美國法律所指的次級被制裁活動的交易，而且上述的行為可能導致實施重大處罰的風險甚低。並可通過額外的補救措施進一步減輕。因此，若我們有任何業務活動被任何受其監管的主管當局發現違反任何國際制裁法，我們的業務及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可能會受到重大不利影響。另外，如我們未能防止任何受到國際制裁的業務活動發生，我們的業務營運、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可能會受到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已向聯交所承諾，(i)我們不會直接或間接向伊朗或者任何受到國際制裁或位於受制裁國家的個人、實體或國家進行任何銷售；(ii)我們不會使用[編纂]以及通過[編纂]籌集的任何其他資金直接或間接資助或促成與任何受制裁國家或美國、歐盟、英國或澳洲所制裁的任何其他政府、個人或實體進行或為彼等利益所進行的活動或業務，包括但不限於屬外國資產控制辦公室所管理的任何制裁的對象的任何政府、個人或實體；及(iii)我們將不會動用[編纂]的[編纂]淨額，以支付因終止或轉讓違反國際制裁的任何合約而產生之任何損害賠償。此外，我們已承諾今後不從事任何會導致我們、聯交所、香港結算、香港結算代理人或我們的股東及投資者違反美國、歐盟、英國或澳大利亞的制裁法或成為其目標的業務。倘我們認為本集團於受制裁國家或與受制裁人士進行的交易會令本集團或我們的股東及投資者面臨制裁風險，我們亦將分別在聯交所及本公司網站作出披露，並在年度報告或中期報告中披露我們在監察業務面臨的制裁風險方面所做的努力，未來在受制裁國家及與受制裁人士的業務狀況(如有)，以及我們有關受制裁國家及受制裁人士的業務意向。倘我們違反對聯交所作出的該等承諾，我們會面對[編纂]可能自聯交所[編纂]的風險。

## 風險因素

有關我們針對此等制裁相關風險實施的內部控制措施的資料，請參閱本文件「業務—在受國際制裁國家／地區的業務活動」各段。

**由於我們的業務涉及固有營運和安全風險及職業危害，我們可能因此產生龐大成本。**

由於我們的業務性質，我們從事或可能從事若干本身具危險性的業務活動，包括高空作業、使用重型機械、使用易燃易爆物料等。儘管我們致力確保業務營運符合必要的安全規定及標準，並已設立部門專責安全監督，我們卻無法向閣下保證，我們並無面臨該等業務活動的相關風險，例如地質災害、毒氣和毒液洩漏、設備故障、工業事故、火災及爆炸。該等危害可能造成人員傷亡、財產及設備損毀或被破壞、環境損害及污染，上述任何情況均可能導致我們的營運中斷，甚或使我們遭受民事或刑事處罰，因而可能對我們的財務狀況、經營業績造成重大不利影響，並可能損害我們的聲譽，從而削弱我們日後獲取業務及合約的能力。

**我們可能因營運面臨訴訟、索償或其他糾紛。**

我們或會不時遇到由與客戶、供應商或其他第三方所訂的合約引起的糾紛，當中可能涉及向彼等或向我們提出的索償。客戶可能就不合格產品向我們提出索償，根據我們與客戶訂立的合約條款，此可能導致我們產生違約賠償金。另一方面，因延遲向供應商付款而與供應商出現糾紛亦可能產生索償。我們的僱員如在工作期間受傷，我們亦須為此負責。倘針對我們提出的任何索償超出保險的保障範圍及／或限額，我們的財務狀況可能會受到不利影響。涉及我們的索償可能引致耗時及成本高昂的訴訟、仲裁、行政程序或其他法律程序。我們於法律程序中產生或我們提出或針對我們提出的索償所產生的費用可能會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經營業績及業務前景產生重大不利影響。此外，倘法律程序得出不利判決或結果，可能會損及我們的聲譽及有損我們未來贏得合約的前景，進而對我們的經營業績及業務前景產生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的業務成功與否在很大程度上取決於我們能否聘用及留用有經驗的專業人員。**

我們的業務成功與否，取決於我們能否聘用及留用有經驗的專業人員，包括具備成功經營我們的業務所必要的經驗、知識和專長的管理人員及專業人員，如工程師、研發人員和高級技術工人。此外，根據有關我們持有的業務專業證書的若干規則及法規，我們須留用一定數量的具有資質的全職專業人員。在程市場，對合資格人員的競爭十分激烈。我們可能因為競爭對手提供更具競爭力的薪酬待遇而流失僱員，並且可能無法及時招聘到替補僱員。我們亦可能須產生龐大開支來培訓僱員，以提升其相關經驗和專業技能。此外，我們可能還需要改善我們的薪酬待遇和人力資源管理，提高僱員留聘率。

## 風險因素

我們已與主要僱員簽訂保密協議和避免同業競爭協議，以防止因主要人員流失而導致我們的專有技術和商業秘密等資料遭泄漏。然而，我們並不能保證不會發生違反保密協議和避免同業競爭協議條款的情況。

我們的業務範圍廣泛且涉及地區眾多，對我們的人力資源構成明顯壓力。我們未來的經營業績將取決於我們的管理層能否繼續有效地控制我們這個多元化大型企業。如果我們未能招聘具備必要技能的人員，我們管理層的注意力可能被分散。如果我們未能招聘和留用必要的僱員來執行我們的合約或進行所需業務活動，則我們的業務營運可能會受到不利影響。

**我們的業務經營管理體系(特別是質量控制程序方面)未必能防範所有疏忽和錯誤事故。**

我們的管理體系涵蓋生產日程、產品質量、成本、健康、安全和環保等事宜，對於合約的有效管理、進度、質量、安全和利潤率至關重要。特別是，我們的產品質量是我們業務成敗的關鍵。因此，我們必須就業務經營保持有效的質量控制體系。有效的質量控制取決於眾多因素，包括質量控制體系的機制、個別合約的管理、向僱員提供充足的培訓，以及我們能否保證僱員遵守質量控制政策和指引。在實施質量控制中有任何疏忽或差錯，可能導致我們的產品出現瑕疵或生產延誤，繼而可能使我們承擔合約及其他索賠。無論該等索賠的最終結果如何，均可能導致我們承擔重大支出，損害我們的商業信譽，並嚴重干擾我們的營運。

**如果我們未能充分保護我們的知識產權，或第三方對我們提起任何侵權索賠，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均可能受到不利影響。**

我們主要依賴專利和專有技術來保護我們的技術，包括用於我們產品的工程及施工技術。該等專利和專有技術對我們提高生產效率和完成大型、複雜的項目發揮了重大作用。於最後可行日期，我們在中國擁有(包括共有)212項註冊專利，當中包括160項實用新型專利、49項發明專利及三項外觀設計專利，亦擁有四項國際專利。有關我們共同擁有專利的詳情，請參閱本文件「業務 — 知識產權 — 共同擁有的專利」一節。我們可能無法立即發現侵權行為並採取有效措施強制執行我們的知識產權。而且，採取措施強制執行知識產權的成本可能很高。如果我們採取的措施不足以保障我們的知識產權，我們可能因他人盜用我們的知識產權提供競爭性服務或銷售競爭性產品而蒙受損失。

此外，無法保證我們的知識產權不會被第三方提出異議、侵佔或規避，也無法保證我們的競爭對手不會獨立開發出同等或優於我們技術的替代技術。而且，我們未必能成功獲得專利授權或進行專利註冊或保護這些專利，因而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

## 風險因素

和經營業績產生重大不利影響。我們亦可能面臨他人提出的有關專利、商標或其他知識產權侵權的索賠。抗辯或以其他方式處理任何侵權索賠(無論是否有實質依據)，均可能非常耗費時間，涉及高昂費用，損害我們的品牌和商標，降低銷售額，令我們須訂立未必有利或可接受的許可協議。

另外，我們目前和日後可能會與第三方共同擁有某些專利及專利申請。倘我們無法獲得任何該等第三方共有人於該等專利或專利申請中的權益的獨家許可，則該等共有人或可以將其權利授予其他第三方，包括我們的競爭對手，而我們的競爭對手可能會在市場推廣競爭性產品和技術。此外，我們可能需要任何該等專利共有人與我們合作，以便對第三方強制執行有關專利，而我們或未能得到相關的合作。上述任何情況均可能會對我們的競爭地位、業務、財務狀況、經營業績及前景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在經營活動中使用可能由其他人士擁有的知識產權，而我們也基於該等知識產權(獨立或與其他人士共同)開發另外的知識產權，用於我們的經營或向我們的客戶授出許可。無法保證我們使用或許可使用任何知識產權或基於該等知識產權開發的新知識產權不會被提出異議，也無法保證我們可以成功地對有關異議提出抗辯。若第三方異議成功，而涉及的知識產權對我們業務極其重要，我們可能因無法使用或許可使用有關的知識產權，而對我們的業務產生重大不利影響。

倘我們不再享有目前在中國獲得的高新技術企業稅收優惠待遇或政府補助，或者稅法或政府補助政策有其他不利變動，可能會導致額外的稅務責任及開支。

我們的附屬公司洛陽瑞昌及上海瑞切爾持有高新技術企業證書，於往績期間及直至最後可行日期有權享有應課稅收入15%的優惠所得稅率。洛陽瑞昌及上海瑞切爾的高新技術企業資格目前分別於二零二三年十一月至二零二六年十一月及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期間有效。我們有意往後申請重續該資格，惟不保證我們的申請會成功。高新技術企業資格由相關部門每三年重新評估一次，評估標準可能有變。若此優惠稅收待遇中止，該等附屬公司將按25%的標準企業所得稅率繳稅，這將增加我們的所得稅開支並可能大為降低我們的淨收入及盈利能力。我們的業務及財務業績亦可能因適用於我們業務的現有稅務法律或規例出現不利變動或解釋或者新稅務法律或規例獲頒佈而受到不利影響，這可能導致額外的稅務責任及開支。

此外，截至二零二一年、二零二二年及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我們獲得政府補助，金額分別約為人民幣4.2百萬元、人民幣0.7百萬元及人民幣1.1百萬元，以鼓勵研發和穩定就業。儘管我們預期持續受惠於政府補助，但地方政府當局擁有決定此類財政獎勵的時間、金額和準則的唯一自由裁量權。我們通常無法影響地方政府

## 風險因素

當局作出的此等決定。我們無法向閣下保證我們將繼續獲得該等政府補助，或任何該等政府補助的金額日後不會減少。即使我們繼續符合資格獲得該等政府補助，我們亦不能保證該等補助的任何附帶條件會如過往般對我們有利。該等政府補助減少或中止可能會對我們的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造成不利影響。

我們的保險承保範圍可能不足以涵蓋與我們的業務及營運相關的所有潛在風險或損失。

我們認為，所投購的保險額度與損失風險及行業慣例相一致，在釐定相關金額時，我們以營運風險水平為基礎，我們已簽訂保單保障與業務相關的若干風險。請見本文件「業務－保險」。然而，我們不能保證我們目前的保險水平足以涵蓋所有潛在風險及損失。此外，保險公司每年均會審視我們的保單。我們不能保證今後每年都能以相若的可接受條款續保，或根本無法續保。若我們遭受嚴重的意外損失或損失遠超保單額度，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可能會受到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並無購買任何第三方責任保險，以保障源自在彼方物業發生事故或與我們業務營運中的錯誤及遺漏有關的人身傷害或財產或環境損害索償，而且沒有就環境監管要求、業務中斷、工業意外及僱員或第三方的示威抗議或其他活動所產生的損失投保；亦沒有為其骨幹員工投保任何要員人壽保險。董事認為，根據相關中國法律及法規，購買該等類別的保險並非強制性，而自願購買該等保險將為我們的業務營運帶來額外成本，這可能會降低我們在中國的競爭力。然而，與我們的業務有關而因上述其中一種未投保情況或由於其他原因引致的風險，可能會使我們面臨重大損失，從而對我們的業務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未能取得或重續石油煉製及石化設備製造所需的執照、證書及許可證，可能會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經營業績及前景造成不利影響。

為了經營我們的業務，我們具備石油煉製及石化設備製造所需的重要執照、證書及許可證。由於我們的產品在多個國家被採用，為符合相關的行業標準，我們亦須取得由中國相關認證機構頒發的各類行業執照／證書，包括特種設備生產許可證（壓力管道設計）、《中華人民共和國特種設備生產許可證（壓力管道元件製造）》、《中華人民共和國特種設備生產許可證（壓力容器製造）》、《中華人民共和國特種設備生產許可證（承壓類特種設備安裝、修理、改造）》、《防爆合格證》及ASME-U授權證書（獲ASME授權）。更多詳情見本文件「監管概覽」。然而，概不保證我們將能取得執照、證書及許可證，

## 風險因素

或在相關執照、證書或許可證到期後獲續期。此外，該等執照、證書及許可證的資格準則或會不時更改，故可能須取得額外執照、證書及許可證，並可能須遵守更高的合規標準。倘實施任何新法律及法規，或對任何現有法律及法規的解釋有變，以致我們的合規成本增加，或我們任何部分的業務被禁止繼續經營或經營開支上升，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可能會受到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面臨按公平值計入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的金融資產的公平值變動及估值不確定性的風險，因當中使用到依賴判斷及假設的不可觀察輸入數據，而判斷及假設具有本質上的不確定性

於往績期間，我們購入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主要為銀行商業產品；及購入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金融資產，即對一間非上市實體的投資。我們日後可能不時投資有關類似產品。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約為人民幣7.0百萬元。於二零二一年、二零二二年及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金融資產分別約為人民幣17.0百萬元、人民幣14.7百萬元及人民幣14.4百萬元，而於截至二零二二年及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我們確認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金融資產的負公平值變動分別約人民幣2.3百萬元及人民幣0.3百萬元。由於我們的金融資產的價值取決於相關金融工具的投資表現，我們的投資面臨相關金融工具涉及的所有風險，包括有關產品的發行人可能出現違約或破產。日後因我們投資的金融工具的價值變動引致我們的投資可能出現變現或未變現虧損，可能令我們的業務、營運業績及財務狀況受到不利影響。此外，概不保證日後不會蒙受該等公平值虧損。市況出現任何變化，均可能令金融資產的公平值波動，繼而可能進一步令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受到影響，並可能影響我們以有利價格出售該等金融工具的能力。

我們受適用於我們業務的環境、安全和健康的法律和法規所約束，由於我們未能遵守相關法律及法規而產生的合規成本或處罰或罰款，可能對我們的業務營運和財務狀況產生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在生產時會產生廢水、固體廢物、噪音、灰塵、空氣污染物、污水和其他工業廢物。因此，我們的營運受到不同國家和地區的環境法律和法規所約束，並受到中國政府監督。環境法律和法規對我們處理和棄置固體廢物、水和乳化廢物的排放及空氣中的排放均有嚴格標準。此外，我們的營運可能受到中國地方政府更多監督和管理。因此，為遵守適用的中國環境規定和標準，我們可能面臨成本增加及需付出更大努力。

## 風險因素

此外，中國環境法律及法規的範圍、應用和詮釋以及政府監督的日後變動，可能會限制或限定我們的產能及／或大幅增加安裝額外安全改進設備的成本或其他相關開支，因而對我們的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造成不利影響。由於中國的環境法律和法規以及政府監督日益嚴格或收緊，我們難以向閣下保證，我們在任何時候都能遵從該等法律及法規。如果我們的保險保障範圍不足以涵蓋該等損失或責任，我們將對這類損失或責任承擔財務責任，繼而會對我們的業務、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另外，我們的設備通常應用於石油煉製和石化行業，相關行業受到環境和安全法律及法規對有害物質的排放、排出、釋放和處置，以及固體廢物的產生、處理、儲存、運送、處理和處置方面的廣泛規管。概不保證不會實行更嚴緊且適用於我們客戶的法律、法規或政策。如我們未能及時調整，提供符合更嚴謹標準的產品，我們可能流失合約和其他商機到競爭對手，從而或會影響我們的業務及經營業績。

**我們可能須繳納額外社會保險金及住房公積金以及相關監管機關徵收的滯納金或罰款。**

根據相關中國法律及法規，我們須為僱員繳納社會保險費及住房公積金。在往績期間，我們並未為部分僱員足額繳納社會保險費及住房公積金。我們估計，截至二零二一年、二零二二年及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我們欠繳的社會保險費及住房公積金總額約為人民幣3.3百萬元、人民幣3.2百萬元及人民幣2.7百萬元。據我們的中國法律顧問告知，就未繳納的社會保險而言，相關中國當局可能會要求我們在指定期限內補繳社會保險費的欠繳金額，並就延繳按日支付相等於未繳金額0.05%的滯納金，倘若我們未能作出該等付款，我們可能須支付逾期未繳金額一至三倍的罰款。就未繳納的住房公積金而言，相關中國當局可能要求我們於指定期限內補繳住房公積金的欠繳金額。如我們未能在指定期限內繳納住房公積金，當局會向相關人民法院提出申請強制繳納。截至最後可行日期，我們並無接獲相關機關的任何通知，要求我們繳納社會保險費及住房公積金的欠繳金額。然而，我們無法向閣下保證，我們日後不會面臨有關糾正不合規事宜的任何命令，亦無法向閣下保證不會或將不會有任何僱員根據國家、省級或地方級別實施的相關法律及法規就繳納社會保險費及住房公積金提出投訴。我們亦可能為遵守國家、省級或地方當局實施的相關法律及法規而招致額外開支。

## 風險因素

由於我們未向主管建築或房地產行政部門登記所有租賃協議，故我們或會受到行政處罰。

根據中國適用法律法規，租賃協議須於主管建築或房地產行政部門進行登記。於最後可行日期，我們作為出租人或承租人的租賃協議中，有兩份尚未完成租賃登記。根據中國法律及法規，該等物業租賃所涉及的訂約方可能須就未在主管部門規定的期限內登記租賃協議而面臨行政罰款。據中國法律顧問告知，我們可能因未有登記而被責令整改，倘我們在限期內仍未登記，我們或被處以每份協議人民幣1,000元至人民幣10,000元的罰款。我們未有為租賃協議備案的估計罰款總額為人民幣2,000元至人民幣20,000元。倘相關當局認為我們的租賃無效，我們擬於附近尋找替代地點及遷移相關辦公室。我們可能會產生額外搬遷成本，且無法向閣下保證，我們將能夠及時或有效地找到替代地點。

**COVID-19疫情及全球經濟狀況不明朗均可能對我們的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自二零一九年十二月底以來，一種名為COVID-19的新型冠狀病毒菌株的爆發對全球經濟造成重大不利影響。就此，世界各國和地區實施廣泛封鎖、關閉工作場所及限制出行。不利的全球經濟狀況可能對客戶為項目集資的能力及其投資新項目的意願產生負面影響。這可能會導致我們的客戶減少資本支出，改變購買的產品類型，或者在與我們的合約中尋求更優惠的價格和其他條款。近年並無類似的事件可以為全球COVID19疫情大爆發的影響提供指導，因此，大流行的最終影響充滿不確定性，並可能會發生變化。我們尚不知道影響的全貌，這將取決於未來的發展，而有關發展是高度不確定及不可預測，例如疫情的持續時間。因此，我們的客戶可能無法預測全球範圍內及其經營地區內任何經濟放緩或隨後的經濟復甦的時間、影響或持續時間。再者，由於面對財務困難甚至是破產的風險，我們的客戶或其他交易對手違約或拖欠債務的可能性增加，可能對我們的經營業績和財務狀況造成不利影響。

全球或中國經濟的任何嚴重或長期放緩均可能會對我們的業務、海外擴張、經營業績和財務狀況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的業務經營可能會因發生廣泛的公共衛生問題、戰爭、自然災害或我們不能控制的其他因素而受到影響。**

我們的業務可能會由於我們不能控制的因素而中斷，其中包括廣泛的衛生問題、戰爭、自然災害(如惡劣天氣、水災、颱風、海嘯、暴風雪、泥石流、地震、火災等)、罷工或社會動亂。我們主要在中國經營業務。我們的經營和業務可能會由於上述我們不能控制的因素而受到不利影響。

## 風險因素

我們業務所在的國家可能會爆發流行病，並因此對國家及地方的經濟造成不同程度的損害而導致我們的經營受到重大干擾。我們的業務所在國家發生自然災害、意外災難事件、再次爆發流行病及其他危害公共衛生的問題，均可能嚴重干擾我們的業務經營，因而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和經營業績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此外，如僱員進行罷工或以其他形式停工，可能會嚴重干擾我們的經營及／或導致持續勞工成本增加，因而可能會對我們的業務和經營業績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 與在中國經營業務相關的風險

目前，我們的資產大多位於中國，收益絕大部分於中國產生。因此，我們的業務經營和前景在很大程度上受到中國的經濟、政治、社會和法律發展的影響。

**中國的政治和社會狀況或政府政策的變化可能對我們的業務前景、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產生重大不利影響。**

於往績期間及可預見未來，我們的絕大部分收益來自我們在中國的業務。因此，我們的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主要受到中國經濟、政治及社會的狀況所影響。中國政府透過施加工業政策，在規管行業發展方面擔當重要角色。中國政府實行多項政策鼓勵增長，並且帶領資源分配。部分政策也許對整體中國經濟有利，但可能對我們有負面影響。

**我們面臨外匯風險，而匯率波動可能會對我們的業務及投資者的投資產生重大不利影響。**

人民幣兌港元及美元有時會大幅和突如其來地波動。人民幣兌港元、美元及其他貨幣的波動受到環球政局及中國政府貨幣政策變動等因素所影響。我們難以預測市場力量日後可能如何影響人民幣及外幣。於往績期間，即使我們絕大部分的收益及開支均以人民幣計值，日後匯率波動可能對我們的淨成本和盈利的價值造成不利影響。具體而言，[編纂]將以港元結算。我們無法向閣下保證，日後人民幣兌港元及美元將不會大幅升值或貶值。人民幣兌港元的匯率出現任何不利變動，均可能對[編纂]的價值造成不利影響。此外，人民幣與所提供的貨幣的匯率出現任何不利波動，亦可能導致我們的成本上升，而使我們的業務、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受到影響。

## 風險因素

中國政府對外幣兌換的管制及政府審批規定可能影響我們的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

由於我們的業務主要在中國進行，而我們絕大部分的收益均以人民幣計值，故於往績期間，人民幣兌其他貨幣的匯率波動對我們的經營業績並無重大影響。然而，由於我們將拓展業務至海外市場，我們的海外收支可能會增加，故須承受的外匯波動風險亦可能會增加。

根據中國現行的外匯條例，我們可在中國進行經常賬戶外匯交易(包括支付股息)，只要由獲准從事外匯交易的指定銀行處理此類交易，則無需事先向國家外匯管理局提交有關文件以獲得批准。然而，為資本賬戶目的而進行包括直接海外投資及各種國際貸款的外匯交易，須事先經國家外匯管理局批准或登記。

若以外幣向股東派發股息的有關政策或其他外匯政策有變，導致我們沒有充足的外匯，我們的外幣股息派發可能受到影響。如果我們無法取得國家外匯管理局的批准，因而不能就外匯交易的用途將人民幣兌換為任何外幣，則我們的資本開支計劃甚至是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均可能受到不利影響。

關於中國居民進行境外投資活動的法規可能令我們遭受中國政府罰款或制裁，包括限制我們中國附屬公司向我們派付股息或分派溢利的能力及限制我們加大投資中國附屬公司的能力。

國家外匯管理局於二零一四年七月十四日頒佈《關於境內居民通過特殊目的公司境外投融資及返程投資外匯管理有關問題的通知》，又稱37號文。根據37號文，倘中國居民(包括中國機構及個人)透過彼等於境內企業法定擁有的資產或權益或其法定擁有的境外資產或權益進行境外投融資，或透過特殊目的公司進行境內投資，並為此直接成立或由中國居民間接控制境外特殊目的公司，彼對該公司的直接或間接境外投資，須向國家外匯管理局地方分局辦理登記手續。

當登記的特殊目的公司的規定資料發生變動時，如其中國居民個人股東、名稱、運營期或其他基本資料發生變動或中國個人居民於特殊目的公司的注資增加或減少或任何股份轉讓或交換、特殊目的公司的合併或分拆，該等中國居民亦須向國家外匯管理局修訂其登記內容。根據《關於進一步簡化和改進直接投資外匯管理政策的通知》，又稱13號文，自二零一五年六月一日起，上述外匯登記將由銀行直接審批及辦理，而國家外匯管理局及其分局透過地方銀行對有關外匯登記進行間接監管工作。

## 風險因素

誠如我們的中國法律顧問所告知，控股股東陸波先生及陸曉靜女士以及[編纂]前投資者唐寅生先生及李義軍先生各自已分別完成國家外匯管理局37號文所指的相關登記。我們未必時刻充分了解或知悉所有中國居民股東的身份，亦未必經常能夠促使股東遵守37號文的規定。如我們任何屬中國居民或由中國居民控制的股東日後未能遵守該法規下的有關規定，該等股東可能遭到罰款或法律制裁，限制我們的海外或跨境投資活動，限制我們的中國附屬公司作出分派或派付股息的能力或影響我們的擁有權架構，而可能會對我們的業務及前景造成不利影響。此外，亦概不保證中國政府日後對37號文的規定不會有不同詮釋。

根據企業所得稅法，我們或會被視為中國稅務居民企業，這可能對我們及我們的非中國股東產生不利稅務後果。

本公司根據開曼群島法例註冊成立，但絕大部分業務位於中國。根據企業所得稅法及其實施條例，於境外國家或地區註冊成立的企業可歸類為「非居民企業」或「居民企業」。倘於海外國家或地區註冊成立的企業的「實際管理機構」位於中國境內，則該等企業將被視為中國稅務居民企業，一般按其全球收入的25%繳納企業所得稅。相關實施條例將「實際管理機構」界定為對企業的生產及業務營運、人員、賬務、財產及其他方面實施實質性全面管理和控制的機構。國家稅務總局於二零零九年四月頒佈《關於境外註冊中資控股企業依據實際管理機構標準認定為居民企業有關問題的通知》，列明釐定境外註冊中資控股企業的「實際管理機構」是否位於中國內地的若干具體標準。然而，該通知僅適用於中國企業控制的境外企業，而非中國個人控制的企業。我們絕大部分管理層成員現時駐於中國，並預期會繼續駐於中國。現時，中國稅務機關尚未就是否在稅務上將我們視為中國居民企業作出任何決定。倘我們被視為中國稅務居民企業，則須就全球收入按25%的稅率繳納企業所得稅，並須就支付予非中國稅務居民股東的股息總額預扣中國所得稅。除非中國與股東居住的相關境外稅務司法權區的政府訂立的適用避免雙重徵稅協定另有規定，否則預扣所得稅的稅率為10%。此外，倘我們根據企業所得稅法就稅務目的被視為中國居民企業，則投資者於[編纂]的出售或其他轉讓中的收益亦可能被視為源於中國境內的收入而須繳納中國稅項。

中國法律制度存在不確定性，可能會對我們造成不利影響。

我們的業務及經營主要在中國進行，並受中國的法律、法規及規例規管。中國的法律制度以成文法及各行政法規和政策法令為基礎。視乎政府機關或如何向有關機關作出申請或事件如何向有關機關呈報的情況而定，競爭對手可能獲得較我們有利的法

## 風險因素

律及法規解釋或這些解釋可能與我們自己的解釋不一致。這些不確定性可能會影響我們執行與客戶、供應商和其他業務夥伴訂立的合約，從而對我們的業務及經營業績造成重大不利影響。我們無法預見中國法律制度未來發展帶來的影響，包括頒佈新法律、現行法律、解釋或執行的修訂、國家法律優先於地方法規、地方政府裁決的推翻等等。這些不確定性可能會限制我們能夠採取的法律補救措施。此外，任何訴訟均可能曠日持久，並招致巨額訟費，分散資源和管理層的注意力，對我們的業務、前景、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產生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是一間控股公司，非常依賴附屬公司派付股息作為資金，而我們的企業架構可能限制我們自中國附屬公司收取股息及向其轉撥資金的能力，這可能對我們及時應對市況變動及從一間聯屬中國實體向另一間聯屬中國實體調撥資金的能力構成限制。

我們是一間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控股公司，透過在中國的附屬公司經營業務。因此，我們是否具備可動用資金向股東派付股息及償還債務視乎從該等附屬公司收取的股息而定。中國法律規定，股息僅可以根據中國會計原則計算的純利撥付，而中國會計原則在若干方面有別於其他司法權區的公認會計原則(包括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中國法律亦規定，外商投資企業(如我們在中國的若干附屬公司)須提取部分純利作法定儲備金。該等法定儲備金不可用作分派現金股息。此外，我們或我們的附屬公司目前須遵守或日後可能訂立的銀行信貸融資、可換股債券文據或其他協議的限制性契諾，亦可能限制我們的附屬公司向我們出資及我們收取分派的能力。因此，該等對我們主要資金來源的可得性及用途的限制，可能影響我們向股東派付股息及償還債務的能力。

本公司向我們的中國附屬公司轉撥任何資金，不論作為股東貸款或作為註冊資本增資，均須向中國政府機關(包括有關外匯管理局或有關審批機關)登記或由其審批。因此，本公司一旦向我們的中國附屬公司匯出相關資金，將難以改變有關資金用途的計劃或資本開支計劃。該等對我們與中國附屬公司之間資金自由流動的限制，可能對我們及時應對市況變化及從一間中國附屬公司向另一間中國附屬公司調撥資金的能力構成限制。

我們的營運附屬公司向我們支付股息的能力如有下降或受到限制，可能對我們的現金流量、盈利和派發股息能力產生不利影響。

我們通過在中國的營運附屬公司經營大部分業務。我們的大部分資產由在中國的營運附屬公司持有，而我們的大部分收益和現金流量均來自這些公司。如果我們的營運附屬公司盈利下降，會對我們的盈利和現金流量產生不利影響。營運附屬公司派發

## 風險因素

股息的能力受業務因素和監管限制的影響，包括該等公司的現金流量狀況、公司章程細則、該等公司訂立的股東協議及適用的中國法律法規。特別是，根據中國法律規定，營運附屬公司須在彌補累計虧損並提取純利的10%作為法定儲備後方可派發股息(除非提取的儲備金額達到公司註冊資本的50%或以上)。此外，營運附屬公司向我們進行股息以外的其他形式利潤分配，可能須取得政府和其他股東的批准，並須繳納相關稅款。這些限制可能會令我們從營運附屬公司收取的分派金額減少，因而限制我們撥付經營資金、產生收入和派發股息的能力。無法保證營運附屬公司會產生足夠盈利和現金流量來派發股息，或分配足夠的資金以使我們有能力派發股息。

根據外國法律在中國向我們、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送達司法程序文件或執行任何外國判決或提起原訴訟可能有困難。

我們絕大部分的營運及資產均位於中國。此外，我們大部分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亦居於中國，且彼等的個人資產亦可能位於中國。因此，投資者可能難以或無法在中國以外地區向我們或董事及行政人員送達司法程序文件。

另外，中國並無訂立條約規定互相承認及執行英屬維爾京群島、開曼群島及大多數其他西方國家法院所判定的裁決。此外，只有在訴訟毋須根據中國法律進行仲裁及符合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民事訴訟法》提起訴訟的條件的情況下，方可在中國向我們或我們的董事或行政人員提起原訴。由於《中華人民共和國民事訴訟法》載列的條件，以及中國法院可酌情決定是否已符合條件及是否接受訴訟裁決，因此投資者能否以此方式在中國提起原訴尚存在不確定性。

### 與[編纂]相關的風險

我們的股份此前並無公開市場。[編纂]的成交量和市價在[編纂]後可能出現波動。

在[編纂]前，我們的[編纂]並無公開市場。股份的公開初步[編纂]乃由我們、[編纂]及[編纂](為其本身及代表[編纂])經磋商後確定，而[編纂]可能大幅偏離[編纂]於[編纂]後的市價。我們已申請[編纂]在香港聯交所[編纂]和[編纂]。然而，我們無法保證[編纂]可為[編纂]營造一個活躍和流通性高的公開交易市場。此外，[編纂]的價格和成交量可能波動。本公司的收入、盈利和現金流量變動等多項因素或任何其他發展，均可能影響[編纂]的成交量和交易價格。

## 風險因素

由於[編纂]高於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本集團[編纂]綜合有形資產淨值，[編纂]中[編纂]的購買者將遭遇即時攤薄。

[編纂]的[編纂]高於緊接[編纂]前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本集團綜合有形資產淨值。因此，[編纂]中[編纂]的所有投資者及購買者的[編纂]經調整綜合有形資產淨值將遭即時攤薄，而股份現有持有人名下股份的經調整每股綜合有形資產淨值將增加。如果我們在未來發行額外股份或股票掛鈎證券，股份投資者及購買者的權益可能會進一步攤薄。

由於[編纂]定價及買賣之間存在數日時差，[編纂]價格於[編纂]開始[編纂]前可能有下跌風險。

股份[編纂]及[編纂]之間存在數日時差，股份持有人須承擔[編纂]價格於[編纂]開始[編纂]前期間下跌的風險。[編纂][編纂]預期將於[編纂]釐定。然而，[編纂]於[編纂]前不會於聯交所開始[編纂]。因此，投資者於[編纂]至[編纂]之期間內或未能出售或買賣[編纂]。

故此，[編纂]持有人須承受[編纂]價格因出售時與買賣開始時之間可能發生的不利市況或其他不利發展而於[編纂]開始前可能下跌的風險。

本公司證券未來在公開市場上被大量出售或被視作大量出售，均可能會對本公司[編纂]的現行市價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如果本公司[編纂]或與本公司[編纂]相關的其他證券未來在公開市場上被大量出售，或發行新[編纂]或其他證券，或被視為可能會發生該等種銷售或發行，本公司[編纂]的市價可能會因此下跌。本公司證券於未來被大量出售或被視作大量出售(包括任何未來發售)，也可能對本公司日後在其認為合適的時間以合適的價格籌資的能力造成重大不利影響。此外，如本公司在未來發售中增發證券，也可能會攤薄本公司股東持有的股權。部分現已發行在外的本公司[編纂]，於[編纂]完成後的一段時間內，將會受到合約上及/或法律上的轉售限制。見「[編纂]」。在該等限制失效後，或者如果該等限制獲得豁免或遭違反，本公司未來大量出售或被視作大量出售[編纂]，或可能進行該等銷售，均可能會對本公司[編纂]的市價及本公司未來籌集股本的能力造成負面影響。

## 風險因素

現有股東日後於公開市場出售或被視作出售大量[編纂]可能對[編纂]的現行市價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於[編纂]完成後於公開市場出售大量[編纂]，或被視作進行該等出售，可能對[編纂]的市價造成不利影響及可能嚴重削弱我們未來透過[編纂]籌集資金的能力。概無保證主要股東不會出售彼等的股權。任何主要股東出售大量股份可能重大影響[編纂]的現行市價。此外，該等出售可能使我們更難以在未來按照我們視為合適的時間及價格發行新股份，因而限制我們進一步籌集資金的能力。我們無法預測日後大量出售股份對[編纂]市價的影響。

無法保證我們日後將派付股息。

董事或會於考慮我們的經營業績、財務狀況、現金流、資本充足比率、經營及資本開支要求，合約限制、我們的組織章程大綱及細則、開曼公司法、適用法律法規以及董事認為相關的其他因素後宣派股息，並將須獲股東批准。有關進一步詳情，見本文件「財務資料—股息」。我們日後的股息派付將由董事會全權酌情決定，且須獲股東批准。我們無法向閣下保證，我們日後於何時或會否派付股息。

倘若我們違反上市規則或可能曾向香港聯交所作出的任何承諾，[編纂]或會被註銷或接受紀律程序。

於[編纂]後，我們將須遵守香港的適用法例及規例(包括上市規則)及不時向香港聯交所作出的任何其他承諾。如上市委員會發現我們違反或發生任何情況導致我們違反上市規則或可能不時向香港聯交所作出的該等其他承諾，上市委員會可能會根據上市規則啟動註銷或紀律程序。

閣下可能難以根據開曼群島法律保障自身權益。

我們是一家開曼群島公司，公司事務受(其中包括)組織章程大綱及細則、公司法以及開曼群島普通法規管。根據開曼群島法律，股東對董事採取法律行動的權利、少數股東的行動的權利以及董事對我們的受信責任在很大程度上受開曼群島普通法規管。開曼群島的普通法部分源於開曼群島相對有限的司法先例，亦源於英國的普通法，後者對開曼群島的法院具有說服力，惟並無約束力。開曼群島有關保障少數股東權益的

## 風險因素

法律在某些方面與其他司法權區的法律有所不同。這些差異可能意味著提供予少數股東的補救措施可能有別於彼等根據其他司法權區的法律可採納的補救措施。

**投資者不應依賴報章報道或其他媒體所載有關我們及[編纂]的任何資料。**

於刊發本文件前，曾出現有關本公司及[編纂]的報章及媒體報道。有關報章及媒體報道可能引述並非本文件所載的若干事件或資料，包括若干經營及財務資料及預測、估值及其他資料。我們並無授權報章或媒體披露任何有關資料，亦不對任何該等報章或媒體報道或任何該等資料的準確性或完整性負責。我們不會對任何該等資料或刊物的合適性、準確性、完整性或可靠性發表任何聲明。如果該等陳述與本文件所載資料不符或相悖，我們概不就此負責。

因此，有意投資者不應依賴任何該等資料，並應僅依賴本文件所載資料作出是否購買我們[編纂]的任何決定。

**本文件所載若干統計數據乃摘錄自第三方報告及公開官方資料。**

本文件中「業務」及「行業概覽」章節所載有關中國及我們所經營行業的統計數據及其他資料，部分來自各類公開可得的中國政府發佈的政府官方刊物，以及我們委託獨立行業顧問編製的行業報告。我們相信，該等資料的來源乃該等資料的適當來源，我們亦已合理審慎摘錄和轉載有關資料。我們並無理由相信該等資料屬虛假或具誤導成分，或任何事實被遺漏，以致該等資料屬虛假或具誤導成分。然而，我們無法保證該等原始資料的質量或可靠性。此外，摘錄自多個資料來源的統計數據可能沒有以可供比較的方式編撰。政府官方來源的資料及統計數據未經本公司、獨家保薦人、[編纂]、我們或彼等各自的任何董事、高級職員或代表或參與[編纂]的任何其他人士獨立核實。我們不就該等來源所載資料的準確性發表任何聲明，而該等資料未必與中國境內或境外編撰的其他資料相符。因此，本文件所載的行業資料及統計數據未必準確，故閣下決定是否投資於本公司或作出其他行動時不應予以過分依賴。

**本文件所載前瞻性資料可能不準確、不可靠或不公正。**

本文件載有關於我們及本集團旗下附屬公司的若干前瞻。該等陳述及資料乃根據管理層所信、其所作假設及管理層現時所得資料作出。本文件所用詞彙「預期」、「相信」、「可以」、「估計」、「預期」、「展望未來」、「未來」、「潛在」、「擬」、「可能」、「應該」、「計劃」、「預測」、「尋求」、「應」、「將會」、「可能會」及類似表述，在與本公司或管理層相關情況下，均為前瞻性陳述。該等陳述反映本公司的管理層目前對未來事件、營運、流

## 風險因素

動性及資金來源持有的觀點，其中若干觀點未必會實現，或可能會改變。該等陳述受若干風險、不確定因素及假設影響，包括本文件中所述的其他風險因素。閣下務必審慎考慮，依賴任何前瞻性陳述均涉及已知或未知的風險及不確定因素。本公司面臨的該等風險及不確定因素可能會影響前瞻性陳述的準確性，該等風險及不確定因素包括但不限於下列方面：

- 我們的業務前景；
- 我們未來的債務水平及資金需要；
- 我們營運所在的行業及市場的未來發展、趨勢及情況；
- 我們的策略、計劃、宗旨和目標；
- 整體經濟狀況；
- 我們營運的行業及市場的監管及經營環境的改變；
- 我們降低成本的能力；
- 我們的股息政策；
- 在建項目或計劃中的項目；
- 我們的資本開支計劃；
- 我們業務未來發展的規模、性質及潛力；
- 資本市場的發展；
- 我們的競爭對手的行動及發展；以及本文件「財務資料」一節內有關價格、數量、營運、利潤的趨勢、整體市場趨勢、風險管理及匯率的若干陳述。

除遵從上市規則的規定外，我們不擬因出現新資料、發生未來事件或其他原因而公開更新或以其他方式修訂本文件中的前瞻性陳述。鑒於該等風險及其他風險、不確定因素及假設，本文件討論的前瞻性事件及情況未必以我們所預期的方式發生，甚或不發生。因此，閣下不應過分依賴任何前瞻性資料。本提示聲明適用於本文件所載的所有前瞻性陳述。